

债券代码：143605.SH

债券简称：18 扬城控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参股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8扬城控；债券代码：143605.SH）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18扬城控”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的相关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事项进行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所做作的承诺或声明。

发行人于2019年12月26日披露了《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将参股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告》，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扬州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将扬州建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从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划至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扬国资【2019】51号），以及扬州市建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扬州建工控股责任公司对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说明》，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城控”）通过子公司扬州市建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控股”）对原参股公司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建”）进行实际控制，并将在2019年审计报告中纳入合并范围。

建工控股原为扬州城控二级子公司，根据扬国资【2019】51号文，建工控股通过股权划转变更为扬州城控的一级子公司。建工控股为江苏华建的第一大股东，

2019年12月26日起，建工控股对江苏华建达到了实质性控制，故江苏华建将纳入扬州城控2019年审计报告的合并范围。

一、江苏华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地方国有企业
3、注册地：江苏省扬州市文昌中路468号
4、主要办公地点：江苏省扬州市
5、法定代表人：王宏
6、注册资本：34,920.5855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1997-3-18
8、经营范围：各类房屋建筑工程,一般工业、公用建筑的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室内、室外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电子工程,建筑预应力专项工程,园林、庭院工程的施工;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实业投资。建筑与土木工程项目的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消防工程、环境工程、供热与空调工程、空气净化及生物工程、建筑电气与智能化工程、机电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勘察;城市园林绿化规划设计技术及技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工程监理。(经营范围需行政许可的应取得许可后经营)承包境外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普通货运;房地产开发、经营。

3、主要财务情况：江苏华建2017年度和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39,202.59	277,608.6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9,501.49	140,914.54
预付款项	107,699.04	88,694.35
存货	485,340.39	382,364.78
其他流动资产	31,524.82	24,823.47
流动资产合计	1,023,282.10	980,722.29
长期股权投资	42,390.34	36,794.24
投资性房地产	37,329.35	28,031.60
固定资产	63,225.34	34,862.63
资产总计	1,264,082.22	1,185,533.36

短期借款	152,080.16	79,94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36,633.83	302,117.22
预收款项	225,087.03	222,290.71
其他应付款	123,040.63	138,100.61
长期借款	48,570.00	31,600.00
应付债券	25,615.36	79,328.72
负债合计	951,893.22	915,634.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920.59	34,920.59
资本公积	14,273.35	14,273.35
其他综合收益	18,399.40	18,399.40
盈余公积	42,645.03	40,407.70
未分配利润	163,335.48	127,691.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73,932.31	236,050.88
少数股东权益	38,256.68	33,847.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188.99	269,898.52
总资产	1,264,082.22	1,185,533.36
营业收入	1,119,632.16	1,127,599.23
营业总成本	1,045,414.19	1,091,321.21
营业利润	79,534.90	40,041.16
利润总额	79,208.60	41,858.57
净利润	56,685.42	27,93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68.85	42,464.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85.73	-38,12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87.89	62,327.75

二、影响分析

本次扬州城控通过建工控股实际控制江苏华建，有利于发挥国有资本的区域引领作用，更好服务本地经济。同时提高了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来源，拓宽了收入来源，增强了持续经营能力，提升了综合偿债能力。

三、后续安排

上述变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上述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然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规定，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18扬城控”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本次新增合并范围子公司对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华泰联合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相关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参股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签章页)

